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

更換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沙寧女士及于杰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李一寧女士及劉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 (1) 沙寧女士（「沙女士」）因已屆退休年齡，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及
- (2) 于杰先生（「于先生」）因變更工作安排，專注於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的現任工作，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沙女士及于先生各自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辭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沙女士及于先生於彼等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

- (1) 李一寧女士（「**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及
- (2) 劉莉女士（「**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生效。

李女士，四十五歲，現任北京控股（股份代號：392）副總裁及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1）執行董事。李女士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澳大利亞悉尼大學物流管理學，獲物流管理碩士學位。李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期間，在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京控股集團**」）改革發展部工作，其中：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期間任北京控股集團改革發展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二二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期間在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掛職產權管理處副處長。李女士在企業經營、資產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劉女士，五十三歲，為正高級經濟師、一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劉女士畢業於南開大學金融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清華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期間，在北京控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任職投資發展部副經理，並兼任北京市建國飯店公司等多家北京控股的境內非上市附屬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期間，在北京京城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機電院高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董事、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並兼任北京第二機床廠有限公司等多家境內非上市附屬公司董事。劉女士在戰略投資與併購、人力資源、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李女士及劉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及劉女士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及劉女士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李女士及劉女士已簽訂董事委任書。李女士及劉女士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但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彼等的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膺選連任，其後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李女士及劉女士目前不會於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其他有關李女士及劉女士的委任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知悉之事項，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所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李女士及劉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新國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陳新國先生、李艾先生、李一寧女士、劉莉女士和吳光發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宦國蒼博士、王建平博士、張明先生、苗莉女士及羅勝強博士組成。